

我要结婚

刘月轩 著



白富美VS屌丝男、
物质女VS贱男、离异女VS腹黑男
三对男女的斗婚大战，即将华丽上演！

令千万读者追捧的婚前爱情攻略，
献给徘徊在婚姻大门外的人们！

我要结婚，和谁结婚？金钱、地位、脸蛋，还是真心？
婚姻里，是爱情重要，还是面包重要？

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要结婚 / 刘月轩著. —南宁：广西人民出版社，
2013.5

ISBN 978-7-219-08312-3

I . ①我… II . ①刘… III . ①婚姻—通俗读物
IV . ①C913. 13 - 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36938 号

监 制 白竹林
策划编辑 王晓雪
责任编辑 王晓雪 唐柳娜
责任校对 张雪芹

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
邮 编 530028
网 址 <http://www.gxpph.cn>
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880mm×1230mm 1/32
印 张 9
字 数 180 千字
版 次 2013 年 5 月 第 1 版
印 次 2013 年 5 月 第 1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219-08312-3/C · 268
定 价 24.80 元

目录

第一章	女人被剩下是自己作的 / 001
第二章	男人单身不能赖社会 / 021
第三章	男性保姆 / 040
第四章	男朋友和男性朋友 / 062
第五章	农村男 VS 城里男 / 082
第六章	好马也吃回头草 / 105
第七章	原来我什么都没有 / 127
第八章	人生无处不阴谋 / 154
第九章	如果这就是爱情 / 177
第十章	小女人偏爱大龄男 / 200
第十一章	为爱情设个套 / 221
第十二章	爱情谎言 / 242
第十三章	念念不忘 / 262



第一章 女人被剩下是自己作的

夏小汀和她妈闹翻了。

她妈郝梅是个很犀利的女人，五十岁打扮得比夏小汀还艳丽，光化妆品就已经摆满了一梳妆台。从美宝莲到雅诗兰黛，从玉兰油到欧莱雅，各种牌子，各种功效，只要能掩其衰老的容颜，那就统统收入囊中，管他好不好使，好不好用，先抹了再说。

郝梅是个很注重形象的女人，即使在家也要打扮得光鲜亮丽的，她的人生格言是：不化妆，不出门！

就是这样一个讲究形象、注重仪表的女人，发起难时，仍集泼妇和母老虎于一身，即使苦心经营的大好形象毁于一旦，也要在口舌上逞一时之快。

“我和人家说好了的，你居然放人家鸽子，你是诚心要打你妈我这张脸是吧！我怎么和人家解释，你这不是难为我嘛！”郝梅跷着二郎腿坐在沙发上，指责一旁的夏小汀。



“谁叫你插一手了，你这不是多管闲事吗？”夏小汀白眼轻翻，嘴角轻撇。

“我多管闲事？我是你妈，我就有权限决定你的终身大事！”郝梅放下腿，刚站起却又坐回去，“你都三十了，还在家晃荡，对门方老师家三个女儿都嫁出去了，你这不是诚心给我添堵吗？我都没脸去花园跳舞了！”

“谁爱嫁谁嫁！”夏小汀扭过脸，不去看她妈。

“听妈的，再和沈括试试看，妈看他这回是认真的！”郝梅挪到夏小汀身边，拉起女儿的手，继续说，“好歹你们以前也相爱过，虽然是他提的分手，那权当年少无知，不懂爱情！可现在不一样了，他三十二了，成熟了，这些年在国外做得也不错，他还是喜欢你的，不然以人家的条件找啥样的找不到，为啥还回来找你呢？这就是你们的缘分，是注定好了的！”

“妈，我跟你说，我和他不可能！你别跟着瞎掺和，成吗？”

“我还不是为你好，你怎么这么不懂事呢！”郝梅噌地站起身，提高音量，“人家要长相有长相，要人品有人品，宝马开着，别墅住着。哎，你不知道，他家的保姆就有好几个，我活了半辈子就没见过这么有气派的主儿。那别墅！那花园！那……”

“那什么那。爸给你赚了这么多钱，你还不知足啊！”夏小汀打断她妈的话起身就要走。

郝梅没完没了，立马拉住夏小汀，继续她的说教：“就这条件，全北京城能找到几个？而且沈括对你还没死心，你就顺水推舟，成了这好事儿，妈也好在人前人后挣足面子。别犟了，嗯？”

“他有钱是他的事，我不稀罕！”

“你就犟吧！我看你能找个什么样的！”

“找个傻子，也不关你事！”

“你个死丫头，诚心和我作对！不管你同意不同意，周六你给我早点儿回来，沈括答应来家里吃饭，你最好配合点儿！”

夏小汀一听，立马急了，她跳着脚和她妈嚷道：“你这是要把我卖给他是吧！我都说得很明白了，我不再喜欢他了，你听不懂吗？”

“不懂！”郝梅一瞪眼珠子，说，“你是我生的，你的终身大事得听我一半的意见，还有你爸还没发表意见呢！要是二比一的话，你就给我乖乖地嫁给沈括！”

“我不嫁，要嫁你嫁！”夏小汀急得眼睛都红了。

“你说了不算！”郝梅杠上了，不退步。

“好！好！这是你逼我的，你别后悔！”夏小汀一甩头，冲进自己的卧室，狠狠地摔上房门。

郝梅还在骂着：“死丫头，不听老人言，吃亏在眼前，将来后悔的是你！”

半夜，夏小汀拎着行李，悄悄地走出家门。

一出家门，夏小汀就觉得自己离家出走有点儿欠考虑，这大半夜的去好友倪安安那太远了，可除了安安那里，她不知道还有谁可以收留她。

她忽然想到自己的堂姐夏小苓，听说堂姐的公婆去旅游了，家里就剩堂姐小两口，他们家房子大，多她一个不多，少她一个不少，正好！

于是，夏小汀掏出手机给夏小苓打电话。

老半天，对方才接电话，夏小汀隐约听到电话那头有人在大声说话，很吵的样子。

“你在家吧！我想去你家睡一晚，方便吗？”夏小汀用征求的口气说。

对方没吱声，过了一会儿，电话里似乎安静了许多，这才听到夏小苓的声音，“你去安安家吧！我这有点儿情况，你来不大合适。”

“怎么了？我听你那很吵，是不是和姐夫吵架了？”

“唉，一言难尽，你先别问了，等把事情解决好了，我去找你……”

夏小汀刚要开口问出了什么事，就听到电话里有人喊夏小苓，听声音是她姐夫孙家洛。

“不说了，他们叫我，看样子今晚没得消停了……”

电话挂断，夏小汀一脸茫然地看着手机。

冲动是魔鬼，现在断然不能再回去了，还是去酒店住一晚吧。

夏小汀把她和母亲大吵一架，在杂志社附近租了房子，不打算回家的事情告诉了倪安安。

倪安安听到消息马上赶过来，一进门就大呼小叫：“真有你的，先斩后奏啊！你妈这回知道你的厉害了。”

夏小汀有些得意，一挺胸，说：“从今天起，我要过属于我的生活，再也不用受制于任何人。”夏小汀停顿了一下，捅了捅倪安安，“哎，你说，我这‘独立宣言’是不是晚了十年啊？十年前我要有这气魄离家出走，今天的我是不是都成孩儿他妈了呀？”

“没准。”

两人抱在一起大笑。

这套房子搬进来后不用大收拾，房东装修得还挺合夏小汀的意，就是这地砖显得有些生硬，要是换成地毯，效果就大不一样了。

倪安安说：“你也就是晚上回来睡个觉，没必要大动土木，省下那笔钱，雇个保姆帮你看家，打扫打扫卫生什么的，不是挺好嘛！”

“算了，我还没到雇保姆的级别，别外国人撒标枪——发洋贱（箭）了，烧包啊！”夏小汀其实不太喜欢有人伺候，不自在。

“切，这你就不懂了，生活是用来享受的，好歹你也是一白领，干嘛自己寒酸自己呢！”倪安安的家有请钟点工，她知道有人动手打扫卫生比自己动手惬意得多，这是小资生活的乐趣。

“以后再说。”夏小汀拍拍倪安安的手背，叹了一口气，说，“现在最令我头疼的是沈括，他想和我和好，一天到晚不知道要打多少个电话，我都可以告他骚扰了。”

“这人怎么这么不知趣啊！好马不吃回头草，他这不是犯贱嘛。”倪安安嗤笑，有点儿瞧不起沈括。

“我妈居然还请他到家里吃饭，我一想到是他先提出分手的，就算他浑身上下裹满了金子，我都觉得那是一坨屎，恶心不死你，也会叫你上吐下泻！”

“没错，他不要脸，咱还得指着这张脸活呢，没必要和他死缠烂打。”当初倪安安就不看好沈括这个人，觉得他太圆滑，夏小汀降不住他。

“所以，千万不能让我妈知道我住这儿，不然她指定得把我卖啰。”



我要结婚

“阿姨是不是你亲妈啊，她怎么能往火坑里推你？八成你不是她亲生的。”倪安安故弄玄虚。

“去你的，亲妈是肯定的，我妈只认钱不认人，要是他沈括现在是个穷光蛋，我妈早就对他挥棒子了。”夏小汀太了解她妈了。

“你妈真有意思，你爸那么能赚钱，你妈咋还见钱眼开呢？是不是年轻的时候你妈受穷受怕了？”

“这是天性，我妈爱钱可也大把花钱，她花钱可比我会花，没见过像她那么爱美的人，都一把岁数了还描眉画眼的，和她走在一起，甭提我有多别扭了！”

“多好啊，姐妹俩一起逛街，羡煞旁人！”

夏小汀笑着去打倪安安。

周六一大早，郝梅早早就为招待那个在她眼里十全十美的未来姑爷做准备，她希望女儿和沈括能再续情缘。

三年前，沈括的条件可没现在这么好，那个时候，郝梅也是不拿正眼瞧人家的。夏小汀和沈括谈恋爱那会儿，郝梅没少警告她：找男朋友就是找将来的幸福，什么情啊爱的，那都是屁话，经济条件决定一切，没经济基础的婚姻那可是人间地狱啊！

其实，三年前，沈括的条件也算不错了，有住房，有工作，可就是没有现在这么富裕。郝梅看问题一向只看表面，她在夏小汀面前曾断言，沈括发不了财！夏小汀非常讨厌她妈那势利眼的行为，不顾她妈的反对，坚持和沈括在一起。可天有不测风云，不知问题出在谁的身上，夏小汀和沈括居然分手了！

这三年，沈括不断提升自己，有了自己的事业，也赚了不少钱。

三年后，沈括突然登门拜访，郝梅这才知道，沈括这三年在国外可是发了大财啊！郝梅心花怒放，一心想要再撮合沈括和女儿在一起。

夏小汀死都不肯对郝梅说出分手的原因，因为她也不知道他们到底是为了什么分手。一切来得太突然，沈括只告诉她，和她在一起没有安全感，因为她太漂亮了。

夏小汀蒙了，这也能作为分手的理由？

算了，分手就分手，大不了再换一个。三条腿的蛤蟆找不到，两条腿的男人有的是！

郝梅眼看着沈括的未来大放光芒，心里那个后悔啊。但郝梅对沈括可从没死心，还对他寄予希望呢！

沈括也正有和夏小汀复合之意，这下可把郝梅乐坏了，常常以丈母娘的身份吩咐沈括为她做这个办那个，沈括也非常愿意效劳，把郝梅哄得那叫一个舒坦！

沈括来了，拎了一大堆东西。郝梅乐得合不拢嘴，忙把夏小汀的爸爸夏正辉叫了出来。夏正辉可是个一板一眼的人，在公司没人敢说他半句不是，他是那种既正派又冷峻的人，往那一坐，气势十足。

夏正辉看了一眼沈括，他对沈括并无好感，但也算不得讨厌，只是觉得这个人的眼神里有着令人不舒服的成分，究竟是什么，他也拿捏不准。

“回国多久了？听说干得不错，年轻有为啊！”夏正辉沉稳地开口。

“谢谢伯父夸奖。”

“是来找小汀的？”



“嗯。”

“是作为朋友过来看看，还是……”

“问那么多干吗，孩子们的事，你别掺和。”郝梅端上水果，打断夏正辉的话。

“既然分手了，也就没必要再在一起，以你现在的条件完全可以找一个比小汀更好的姑娘。”夏正辉不是拖拉的人，当机立断是他的个性。

没等沈括表态，郝梅插进话来：“女儿什么意思还不知道呢，你别自作主张。”

“你是她妈，你还不知道女儿的心思？胡闹！”夏正辉严肃的样子挺吓人，郝梅面露尴尬。

沈括也有些不自在了，脸红得像火烧云。

“你坐吧！我还有份文件要看，失陪了。”夏正辉起身进了书房。

郝梅恨得牙痒痒，可在沈括面前又不好发牢骚，只能尴尬地对着沈括笑笑，“别理他，老古板。”

夏小汀一直没有出现，吃饭的时候，夏正辉借口公司有事出去了。郝梅给夏小汀打了无数次电话，可手机一直关机。

沈括也没心思吃这顿饭了，灰溜溜地起身告辞。

郝梅拍着桌子骂夏小汀：“有能耐你就别回来！”

倪安安的妈妈下个月过生日，倪安安本不想回去，可妈妈在电话里说：“不管咱这家你多不愿意回来，可妈一年比一年老了，没几个生日可过了！”

倪安安听得想掉眼泪，妈妈是个可怜的女人，爸爸在她很小的

时候就去世了，妈妈一直没嫁，将她和哥哥养大成人。本想儿女大了，能享几天清福，可没想到哥哥娶进一个胡搅蛮缠、不讲道理、嚣张跋扈的嫂子。这个家自从那个女人进门后，再无消停日子可过了，妈妈自然成了嫂子的出气筒和保姆。嫂子怀孕和生产那阵子，妈妈可是没少忙里忙外，可即使妈妈付出的再多都不及娘家妈半点儿。嫂子时常对妈妈发脾气，动不动就和哥哥吵得翻天覆地。哥哥怕媳妇，从来不敢在嫂子面前大声说话，妈妈是有苦无处说，有泪自己咽。

倪安安早早地离开了那个家，凭自己的本事混到今天实属不易，可嫂子却没少背地和外人议论自己干了见不得人的事。倪安安一开始恨得牙痒痒，可后来也就坦然了，随别人怎么说好了，自己的路自己走，别人跟不上那是没本事！时到今日，倪安安的生活可是远远地将嫂子甩在后头，前段时间，嫂子居然领着侄子找上门要去一万块钱，说侄子要上学了，想上好学校得花不少钱，她哥的单位好几个月没发工资了，家里哪有这笔钱啊！

倪安安是一万个不愿意和这个嫂子有什么瓜葛，可看在小侄子毕竟是倪家的大孙子的面上，倪安安不得不把一万块钱交到嫂子手里。

倪安安没办法，要不是妈妈还在，这个家她是一步都不愿意踏进去。

倪安安在金海大酒店预订了位置，给妈妈祝寿，她不怕花钱，只要妈妈开心，花再多钱都值。订好酒店后倪安安给夏小汀打电话，告诉她：“下个月 25 号不管你有多么重要的事情，你都给我推了，我妈六十大寿，你这干闺女必须得来。”

夏小汀接完电话就直奔倪安安家。



剩女究竟是怎样炼成的？有的人说是男人逼的，有的人说是女人自己作的。夏小汀和安安就是剩女大军里不折不扣的“剩斗士”。两人年纪都不小了，还有三个月她们整三十岁了。

夏小汀是《汇文艺》杂志的资深美女编辑。言外之意，属于大龄文艺女青年。这年头剩女一箩筐，多数还以此名号为傲，好像沾上剩女二字就说明自己条件出类拔萃，超凡脱俗，人间极品了。可她们却忘了，女人的青春短暂，稍不留神，眼袋下垂，皮肤松弛，更年期紧跟其后，女人的灿烂如烟火一般稍纵即逝。

夏小汀很喜欢自己的名字，朗朗上口又不失文艺范，和自己的工作完全搭调。

夏小汀听她妈讲，生她的时候是在青年湖公园的一艘小船上，她爸游园兴起，居然忘了正在预产期的老婆，硬把她妈拉到船上，结果，小船轻轻荡漾，她妈大汗淋漓，痛不欲生，嘶叫声震响在春光荡漾的湖面上。当时那个情景，她妈至今记忆犹新。有时她妈还会埋怨夏小汀是催命鬼，医院、家里不好生，偏偏要在湖上生，害得自己春光乍泄，狼狈不堪。

虽然她感受到当时她妈生她时的那份窘迫和紧张感，可一想到自己一出生就投入到秀美的湖光山色的怀抱里，她还是小小地庆幸了一把。反正比生在冷冰冰的医院强百倍，最起码她是顺产，脑子也没被挤坏。

夏小汀的外貌绝对是剩女中的极品，标准的鹅蛋脸，五官符合三庭五眼的审美标准，柔美中透着大气，内敛中又不失妩媚。她曾请教过整形医师，得出的结论，她的脸型符合黄金分割率，属于大美女范畴。

美不美并不重要，关键是命好。自古红颜多薄命，夏小汀有时会对着镜子唏嘘自己的长相，就这张倾城倾国的脸，居然被男人甩过？真不知道长成这样是福是祸。

美女被甩，诧异指数五颗星。

当初夏小汀哭着把被甩的事情告诉好朋友倪安安的时候，倪安安震惊地从椅子上跌到地上，半天没缓过神来，那表情比看见 UFO 还惊讶，还惊悚。倪安安问夏小汀：“理由？”

夏小汀吸了吸鼻子，“女人太漂亮，没有安全感。”

倪安安立马从地上爬起来，情绪激动，“男人还缺安全感？鬼才信，多半是他移情别恋，这理由也忒脑残了吧！”

夏小汀擦掉眼泪，郑重其事地说：“天下男人千千万，这个不行咱就换！”

倪安安鼓掌，“女人要爱得有尊严，有档次。被甩并不可怕，可怕的是没有接受被甩的勇气。和男人谈情说爱，必须要看得开，即使屡战屡败，也不能‘一朝被蛇咬，十年怕井绳’，不然好男人都一个一个被人捷足先登了。”

如今的夏小汀依旧跋涉在寻爱的旅途上，前前后后一共交往了三个男朋友，可始终觉得不是自己的菜。要么是胆小如鼠的大龄男，要么是有钱有势色胆包天的花花公子哥，要么就是有钱有到一毛不拔，让他花钱还不如放他一大盆血来得痛快的铁公鸡。夏小汀绝不允许自己的男人是这等级别，和这样的男人生活，真的不如继续“剩”。

为此，倪安安给她指了条明路：征婚吧！

夏小汀马上摇头，这年头电视征婚、婚介所相亲已经泛滥成灾了，明着是打着找男朋友的旗号，实则是给自己增加曝光率，成功



炒作 了自己，让自己在人前人后露脸无数，说不准哪天就天降大任了！相亲征婚到了这种不单纯的境地，简直像古代的青楼女子，站成一排，在那些达官显贵面前，搔首弄姿，翘首期待自己能成花魁。

倪安安不赞同夏小汀这种观点，她身先士卒，在夏小汀面前作出表率。她频繁交男朋友，频繁更换男主角，像一只偷腥的猫，游走在味道鲜美的各色男人中间，只因她的择偶标准高得令人望尘莫及。

倪安安除了长相能和夏小汀有得一拼，其他各种条件都没夏小汀好，可倪安安有骨气，也很有拼劲。她自己开了服装店，生意火爆时，曾令其他同行恨之人骨。除了服装店，倪安安还经营一家美甲店，生意也相当兴隆。不管她的事业是如何做起来的，总之，没让母亲跟着着急上火，至少，倪安安可以自己养活自己，而且生活得还相当有品位。

现在，这两位单身女青年正对着电视机上火爆很久的相亲节目评头论足，各抒己见。

“这种节目简直哗众取宠，亏我没听你的去报名，我妈要看到我在上面，一准气得口吐白沫。”夏小汀不屑地关掉电视机，将遥控器甩到沙发上。

倪安安急了，重新打开电视，关键时刻谁也别想打扰她欣赏男色。电视上那个高大英俊的“海龟男”已经一连几期都没有牵手成功，倪安安有种想法，这男的八成是在等她吧！

“那个酒吧老板呢？可好几天没见他了。”夏小汀翻着一本杂志，懒懒地问。

“都成历史了。”倪安安盯着电视回了一句。

“你这速度比刘翔快多了，哎，你俩没那个吧？”

倪安安扭过头，白一眼夏小汀，说道：“你真当我潘金莲转世了，好歹我也有我的原则，接吻可以，嘿咻，得对上电流才会有感觉。”

“不嫌害臊。这是啥？”夏小汀举着手里的验孕纸，一脸坏笑。

倪安安扑过去就要抢，夏小汀动作快，死死地抓着不放。

“算了算了，你愿意拿就送给你。”倪安安噘着嘴又坐回地毯上。

“验的结果乐观不？”

“没事儿，虚惊一场。”倪安安呈大字躺在地毯上，一歪脑袋，问夏小汀，“你如果怀孕了，怎么办？”

“生啊！不然咋样？”

“切，我才不呢！除非孩子他爸是个特有钱的。”

“你不是天天嚷着要结婚吗？有这个做契机，不是水到渠成嘛。”夏小汀也挨着倪安安躺下去。

“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男人能让我有嫁掉的冲动，也就是说，如果我的真命天子一直没有出现，不排除我有做一辈子剩女的可能。”

“算了，女人在个人的归宿问题上，还是别太较真的好，该嫁的时候就嫁，错过这一个，下一个未必就比这一个好。”夏小汀看着倪安安说。

“必须较真，好男人很抢手，抢到自己手里的多半不怎么样，货比三家才能分出优劣。懂吗？”倪安安双腿并拢，向上伸展呈 90 度，做瑜伽。

“你这是婚前恐惧症。”

“此言差矣，我这叫提前做准备，谈恋爱和结婚是两码事！”

“只谈恋爱不结婚，你这是要流氓行为。”夏小汀坐起来抱着膝